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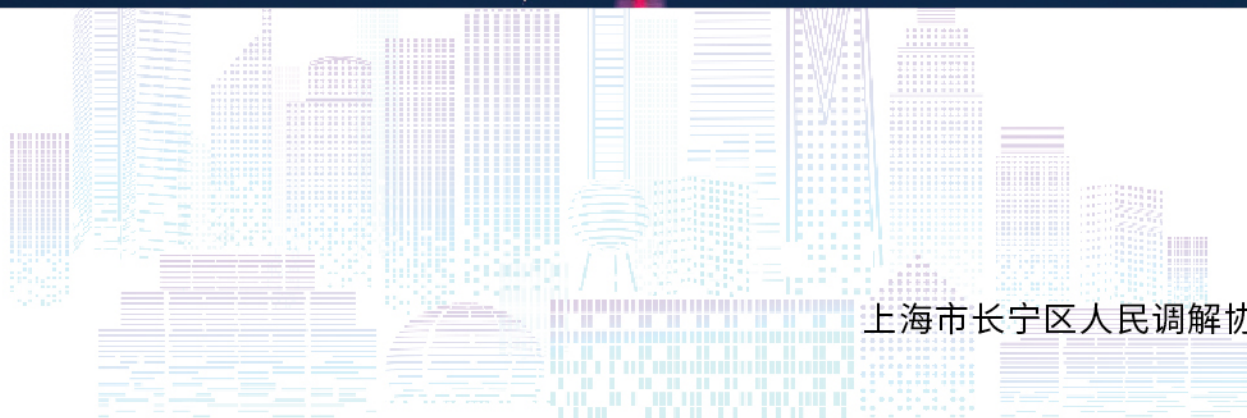


长宁人民调解
CHANGNING MEDIATION

调解期刊

2024

上半年



上海市长宁区人民调解协会

目录 Contents

1、 青海省司法厅一行来长宁考察调研司法行政工作	01
2、 区司法局、区人民调解协会开展“迎新春送温暖”慰问活动	03
3、 长宁区人民调解协会2024年工作部署推进会	04
4、 市司法局领导调研长宁区人民调解协会	05
5、 市司法局邀请首席人民调解员代表召开慰问座谈会	06
6、 新春慰问送温情，殷殷关切暖人心 —— 区司法局走访慰问老党员老同志	08
7、 上海司法行政历史陈列室参观学习	09
8、 华阳街道社服中心领导调研长宁区人民调解协会	10
9、 长宁区司法局和上海政法学院合作育才首批上政学生来长宁专业调解平台实践	11
10、长宁区人民调解协会开展商事调解组织的规范化培训	12
11、中华全国人民调解员协会领导调研长宁区人民调解协会	13
12、长宁区人民调解协会开展2023年人民调解服务项目评估	14
13、「宁聚·动态汇」长宁法院诉源治理 中心今天启用，如何为区域治理赋能？	15
14、长宁区司法局赴奉贤区学习调研	18
15、强化“三所联动”机制，长宁调解有实招！	19
16、十年，长宁这位“老娘舅”和他的团队成功调解纠纷3000余起！	20
17、长宁区司法局、区公安分局召开推进“三所联动”工作沟通会	23
18、长宁区司法局党委召开深化“三所联动”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专题会议	24
19、长宁调解平台首批上政学生社会实践圆满结业	25
20、天山路司法所法治赋能基层治理首批试点项目获奖！	27
21、交流合作 共谋发展—— 长宁区司法局赴江苏南京考察学习人民调解工作	31
22、案例——跨部门协同长宁构建化解劳动争议新格局	32
23、深化“检调对接”新路径 长宁区开启矛盾化解新征程	33
24、法治沙龙——“三所联动”实站经验从何而来？	34
25、案例——“检调对接”止纷争 协力化解暖人心	37
26、推进深化“三所联动”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暨2024年长宁区人民调解员、 法治带头人、法律明白人业务培训成功举办	38
27、案例——三所联动 恶犬伤人引纠纷，人民调解化干戈	41
28、长宁区社会组织管理局领导调研区人民调解协会	42

青海省司法厅一行来长宁 考察调研司法行政工作

1月4日上午,青海省司法厅党组书记、厅长贾小煜一行赴长宁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和社区矫正中心考察调研。市司法局党委书记、局长吴坚勇,长宁区委书记张伟,区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孙嘉丰陪同调研。



在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 青海省司法厅一行参观司法行政一站式服务窗口, 重点了解长宁区非诉讼争议解决中心及专业调解平台建设, 听取多元化解矛盾纠纷力量衔接、资源联动的“1+2+3+X”区域化大调解体系介绍, 并了解区人民调解协会5A级社会组织规范化建设和创评情况。同时, 贾小煜厅长详细询问长宁在公共法律服务业务办理, 公共法律援助等工作现状。



在区社区矫正中心, 青海省司法厅一行实地参观“三区十八室”功能室, 听取工作人员对自助矫正终端、VR教育矫正、语音转写、电话机器人、心理放松减压仪等智慧矫正设备系统的介绍, 详细了解智慧矫正2.0系统的建设情况, 现场感受近年来长宁司法行政工作发展质效的“实景画”。



区司法局、区人民调解协会 开展“迎新春送温暖”慰问活动



在龙年新春佳节来临之际,区司法局、区人民调解协会开展2024年“迎新春送温暖”活动。区司法局促进法治科、区人民调解协会一行于1月23日先后走访基层调解员队伍和区医调委、区联调委、区非诉中心等专业调解平台。

局促进法治科和区人民调解协会负责人为调解员们送上新春祝福,对大家过去一年的辛勤工作表示感谢,希望大家在新的一年里再接再厉,为长宁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法治保障。

调解员们感谢区司法局和调解协会的关怀,纷纷表示在新的一年里将继续以严谨扎实的工作作风,充分发挥人民调解深入基层的优势,坚持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深入推广“三所联动”机制,继续为长宁平安稳定发挥“第一道防线”的作用。



长宁区人民调解协会2024年工作部署推进会

2024年1月24日,长宁区司法局副局长、副局长金喆勋在区司法局促进法治科副科长王冠的陪同下,参加区人民调解协会2024年新年第一次会长会议。协会会长钱秀珍、副会长马路娣、叶晓红、秘书长杨保勤、区非诉讼争议解决中心负责人陈凤英参加会议。会议由钱秀珍主持,会议审议了杨保勤做的协会2023年工作报告以及2024年工作计划安排。

会上金喆勋提出,区人民调解协会在新的一年里要站在更高的起点上,再接再厉,以更高的要求争取更好的成绩。

一是坚持“政治引领、党建先行”。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坚持“政治引领、党建先行”,加强党对调解组织的领导,进一步提升调解协会的规范化建设。

二是推动业务研究。围绕行业发展战略,积极探索可复制的调解组织发展路径,为新形势下合力推动调解事业发展凝聚共识。

三是进一步提升调解员队伍能级。注重调解员业务能力提升,继续加强调解员分层分类培训,带动人民调解整体效能的提升。加强就业年龄段和具有专业背景的调解员选聘,提高调解员队伍专业化水平。



四是继续深化诉调对接机制。传承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结合“诉调对接”机制二十年的实践经验,进一步完善人民调解、行政调解、行业调解与司法调解衔接机制。



市司法局领导调研长宁区人民调解协会

2024年1月25日,市司法局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处一级调研员张国华和四级调研员黄文新代表市人民调解协会赴长宁区调研5A级社会组织——长宁区人民调解协会实体化运行情况。区人民调解协会会长钱秀珍、秘书长杨保勤、全国人民调解专家陈凤英、区司法局促进法科副科长王冠及相关人员参加调研。



座谈会上,钱秀珍汇报了长宁区人民调解协会10年来的规范化建设及2023年以来工作情况。与会人员围绕人民调解协会如何发挥行业指导和力量统筹作用,赋能调解组织发展展开交流与研讨。

张国华提出,未来市调解协会将充分发挥职能作用,深化合作层次、拓展业务领域、加强合作交流,为调解组织的健康、稳定、持续发展提供助力,同时也对协会的建设提出建议:

一是增强行业交流。不断创造行业间相互学习和促进的机会,推动各方优势互融互通、业务互补互促、资源整合共享,共创合作共赢新局面。

二是推动业务研究。围绕行业发展战略,积极探索可复制的调解组织发展路径,为新形势下合力推动调解事业发展凝聚共识。

三是加强行业自律。不断推动调解组织专业化、职业化发展,完善行业准入机制,提升协会的社会影响力和公信力。

四是孵化行业平台。结合辖区特点和工作实际,通过整合各方资源不断提升品牌活力,推动协会成为面向全市各行各业的多元化争议解决高地。



市司法局邀请首席人民调解员 代表召开慰问座谈会

新春佳节即将来临之际,孙晔、陈凤英、郭阳、王立夏、谢嵩军、张新、高杨、刘振荣、吴蔚等9名本市首席人民调解员于2月5日应邀来到上海司法行政大楼,市司法局党委书记、局长吴坚勇亲切会见他们,并向全市人民调解员提前致以节日慰问,感谢大家一年来在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稳定方面付出的辛勤劳动和做出的巨大贡献,希望广大人民调解员增强专业素养、提高调解本领,更好服务平安上海、法治上海建设,要求关心好建设好全市人民调解员队伍并通过生动形式讲好人民调解故事。



市司法局党委委员、二级巡视员张祎与9名首席人民调解员亲切座谈,向这些深耕人民调解领域多年的资深调解专家,了解调解工作目前面临的主要问题和困难,并就如何进一步发挥人民调解基础性作用听取意见建议。



首席人民调解员们畅所欲言,分别就人民调解员队伍专业化建设、诉调对接平台优化、调解工作数字化建设与大模型应用以及人民调解和商事调解双引擎驱动等方面,提出了真知灼见。

张祎表示,首席人民调解员是全市人民调解员队伍中的佼佼者,希望大家当好领头羊,在各自专业领域发挥表率作用,带动全市人民调解工作高质量发展。



新春慰问送温情，殷殷关切暖人心

区司法局走访慰问老党员老同志

龙年新春将至，岁寒情深。2024年2月6日，长宁区司法局党委班子成员分别带队走访慰问司法行政系统老党员老同志，提前为他们送上新春佳节的问候与美好祝福，把关怀和温暖送到老党员老同志的心坎上。



区司法局党委班子成员一行在老党员老同志家中，与他们话家常、聊近况，关切询问他们的日常生活情况与身体健康状况，向他们简要介绍司法行政工作开展情况，认真聆听他们的意见建议，并对老党员们为党的事业作出的贡献表示由衷的感谢。



走访慰问活动加深了司法局与老党员老同志的联系与沟通，进一步做到了在思想上关心、生活上照顾、精神上关怀，切实把党对老党员老同志的关怀落到细处、实处。

上海司法行政历史陈列室参观学习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习近平法治思想, 激励司法行政党员干部从上海政法工作光辉历史中汲取砥砺前进的精神力量, 切实增强做好司法行政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 2月6日下午, 长宁区司法局机关党支部联合区人民调解协会党支部共赴上海司法行政历史陈列室。

上海司法行政历史陈列室设有全面依法治市厅、行政立法厅、公共法律服务厅和展望未来厅等9个展厅, 以时间变迁为纵线, 以业务领域为横线, 全方位展现了上海司法行政各条线工作历史脉络和发展沿革, 彰显了老一辈上海司法行政人所做出的杰出贡献。

长宁区司法局以党支部联合参观学习活动为契机, 引导司法行政系统党员干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 重温上海政法工作的光辉历程和峥嵘岁月。大家纷纷表示, 要以先辈们为榜样, 将担当精神和斗争精神传承好、发扬好, 在今后工作中不断强化忠诚干净担当, 提升履职尽责能力, 以最坚决的态度扛起责任, 以最饱满的热情投入工作, 坚定履行好新时代政法干部的职责使命, 为推动司法行政工作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

华阳街道社服中心领导调研长宁区人民调解协会

2024年2月29日,华阳街道办事处副主任孔令琦和街道社会组织服务中心工作人员一行来长宁区人民调解协会调研。区人民调解协会秘书长杨保勤、全国人民调解专家陈凤英、区司法局促进法科副科长王冠参加调研。



座谈会上,王冠汇报了长宁区人民调解协会10年来的规范化建设及2023年以来工作情况。与会人员围绕人民调解协会如何发挥行业指导和力量统筹作用,赋能调解组织发展展开交流与研讨。

孔令琦提出,未来街道社会组织服务中心将充分发挥职能作用,深化合作层次、拓展业务领域、加强合作交流,为社会组织的健康、稳定、持续发展提供助力,同时也对协会的建设提出建议:

一是增强行业交流。不断创造行业间相互学习和促进的机会,推动各方优势互融互通、业务互补互促、资源整合共享,共创合作共赢新局面。

二是推动业务研究。围绕行业发展战略,积极探索可复制的调解组织发展路径,为新形势下合力推动调解事业发展凝聚共识。

三是加强行业自律。不断推动调解组织专业化、职业化发展,完善行业准入机制,提升协会的社会影响力和公信力。

四是孵化行业平台。结合辖区特点和工作实际,通过整合各方资源不断提升品牌活力,推动协会成为面向全市各行各业的多元化争议解决高地。

长宁区司法局和上海政法学院合作育才 首批上政学生来长宁专业调解平台实践



2月26日下午,在长宁区非诉讼争议解决中心举行上海政法学院大学生实习启动仪式,上政学院首批8名学生来长宁专业调解平台实习,共同开启人才培育的新篇章。区司法局党委副书记、副局长金喆勋,上海政法学院调解学院院长侯怀霞出席。

根据长宁区司法局与上海政法学院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区司法局安排8名大学生分别到长宁法院诉调中心、市第一中级法院调解工作室、区医调委和非诉中心四个专业调解平台开展为期两个月的实习。在调解带教老师的具体指导下,学生们将转换角色,积极参与到调解工作的实践中,把所学的调解理论和调解实践紧密融合,在实习期间学有所获、学有所悟。

上政学院的学生们纷纷表示将端正实习态度,把自己的专业特长融入到调解的具体实践,加深对法学理论的理解和认识,充分将法律专业知识运用到工作中,进一步树立坚定的法治信仰。

下一步,双方将积极打造“调解理论与实务研究基地”和“大学生实践基地”的合作新品牌,切实将长宁区司法局全国首创诉调对接机制20年的实践优势与上海政法学院全国首家调解学院的教育优势相融合,为长宁专业化调解力量,提供法治人才保障,为长宁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开展新探索发挥新优势。

长宁区人民调解协会开展商事调解组织的规范化培训

为探索商事体系的构建,进一步健全长宁多元解纷机制,近年来长宁区人民调解协会指导设立了一批具有法律专业背景的商事调解社会组织。为加强这批新孵化的社会组织规范运作和财务管理,助推长宁商事调解健康有序发展,提升区域法治化营商环境,区人民调解协会于3月7日邀请上海申杰社会组织培育评估中心,在区非诉讼争议解决中心举办专题培训。商事调解组织的负责人和财务以及区人民调解协会的班子成员参加培训。



申杰中心的培训专家以社会组织健康有序高质量发展为主题,结合近几年规范化等级评估情况,从社会组织全生命周期角度出发,就党的建设、内部治理、工作绩效以及财务管理等方面的展开培训,并进行现场答疑。

通过培训,各商事调解组织充分认识到规范运营的重要性,表示将加强组织管理,推动自身健康有序发展。下一步,长宁区人民调解协会将继续赋能社会组织规范化建设,推进商事调解组织健康发展,积极引导社会组织参与互联网平台纠纷、知识产权纠纷和涉外纠纷等商事领域的调解工作,打造商事调解“长宁样本”。



「中华全国人民调解员协会领导 调研长宁区人民调解协会」

2024年3月7日下午,中华全国人民调解员协会常务副会长刘跃新在上海市人民调解协会会长孙晔、山西省调解协会会长陈廷刚的陪同下来长宁区人民调解协会调研。长宁区人民调解协会会长钱秀珍、副会长叶晓红、秘书长杨保勤、全国人民调解专家陈凤英、区司法局促进法科副科长王冠参加调研。



座谈会上,钱秀珍汇报了长宁区人民调解协会10年来的规范化建设及2023年以来工作情况。与会人员围绕人民调解协会如何发挥行业指导和力量统筹作用,赋能商事类调解组织发展展开交流与研讨。

刘跃新提出,中华全国人民调解员协会将积极发挥统领作用,深化合作层次、拓展业务领域、加强合作交流,为各地的调解协会的健康、稳定、持续发展提供助力,同时也对长宁区人民调解协会的建设提出建议:

一是增强行业交流。不断创造行业间相互学习和促进的机会,推动各方优势互融互通、业务互补互促、资源整合共享,共创合作共赢新局面。

二是推动业务研究。围绕行业发展战略,积极探索可复制的调解组织发展路径,为新形势下合力推动调解事业发展凝聚共识。

三是加强行业自律。不断推动调解组织专业化、职业化发展,完善行业准入机制,提升协会的社会影响力和公信力。

长宁区人民调解协会

开展2023年人民调解服务项目评估

2024年3月15日,在长宁区非诉讼争议解决中心,长宁区人民调解协会接受第三方社会组织——上海市申杰社会组织培育评估中心对协会承接的2023年区司法局政府购买服务的人民调解服务项目的评估。区人民调解协会会长钱秀珍、副会长叶晓红、秘书长杨保勤等协会领导班子成员以及区非诉讼争议解决中心负责人陈凤英、区医患纠纷调委会主任莫平、区司法局业务指导科室促进法治科副科长王冠参加评估会。

上海申杰社会组织培育评估中心组成专家组,对上海市长宁区人民调解协会承接实施的“人民调解服务”项目进行完成情况的全面评估,评估流程包括“告、听、询、查、问、访、评、馈”8个步骤。第一步是“告”知评估流程与要求;第二步是“听”取上海市长宁区人民调解协会所作的项目完成情况自评汇报,分别由钱秀珍、莫平、陈凤英、叶晓红从项目整体开展、医患纠纷调解工作、行政复议案件调解工作、信访案件调解工作诸方面进行详细汇报;第三步是现场查勘项目设施设备、环境营造、相关宣传等情况;第四步是对照评估标准边“查”阅资料边提“问”,第五步是财务专家“查”看项目总帐及明细帐,从预算收支、往来款项、专项资金、内部控制、财务制度等方面入手,检查了项目资金专款专用使用情况与预算执行情况,并抽查了相关会计凭证、台账册;第六步是“访”谈项目服务对象;第七步是专家“评”议打分,填写《评议表》、《评分表》;第八步是专家组现场反“馈”评估情况,肯定服务产出所取得的成绩,指出存在的问题,并提出整改建议。

结合社会组织诚信情况,需求方评价,服务对象的评价,专家综合评估,该项目评估得分为96分,绩效评级评定为优。



「宁聚·动态汇」

长宁法院诉源治理中心今天启用， 如何为区域治理赋能？

从“诉调对接中心”到“诉源治理中心”迭代升级，长宁法院如何传承优良传统再续新篇？诉源治理中心如何精准定位、牵引赋能，全链条贯通“前端减纷、中端减诉、后端减案”？

3月21日下午，上海市长宁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长宁法院）诉源治理中心揭牌启动仪式在长宁区天山路600号举行。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党组成员、副院长林晓镭，长宁区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孙嘉丰共同为“诉源治理中心”揭牌。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长宁区司法局等相关部门负责人参加活动，部分上海市和长宁区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合作高校专家受邀参加。



数字经济背景下，平台纠纷涉及更广泛的参与方、更复杂的场景、更多向的连结方式，也带来大量的纠纷，矛盾化解和社会治理压力持续加大。

长宁法院诉源治理中心明确 四项基本职能：

多元调解

吸纳多方调解力量，采用前置调解、委派调解等方式，在诉前高效化解矛盾纠纷，减少诉讼增量。

数助治理

深度分析运用纠纷大数据，加强纠纷源头预警防范，助力企业管理、社区治理和营商环境优化。

牵引赋能

推动各类解纷资源相互融合补充，以点带面提升区域诉源治理整体效能。

调审衔接

实现纠纷集约管理、科学分流，避免程序空转，实现“调”和“审”无缝衔接、“调”为“审”打好基础。

成立诉源治理中心,是长宁区党委、政府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着力完善“党委领导、政府主导、多方参与、司法推动、法治保障”诉源治理体系的新实践,是长宁法院能动履职,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的具体举措。



长宁法院党组书记、院长孙培江表示,长宁法院将以诉源治理中心的全面运行为新的起点,以厚植党的执政根基为使命,始终坚持党的领导,积极争取各方面的关心支持,秉持依法能动履职和“抓前端、治未病”理念,全力以赴把进入法院的案件数量降下来、把万人成讼率指标降下来,营造更优的法治化营商环境,更好满足人民群众对法治和公平正义的新需求、新期待。

孙嘉丰指出,长宁法院成立诉源治理中心是长宁区做深做实诉源治理的重要举措,是为长宁加快建设具有世界影响力的国际精品城区的应时、应势、应需之举。希望区法院、司法局和各调解组织把稳诉源治理“方向舵”、开好矛盾纠纷预防化解“新药方”、夯实诉源治理的“稳定器”,以时不我待、只争朝夕的精神续写长宁社会治理创新的新篇章。

林晓镍强调,长宁法院诉源治理中心是新时代人民法院参与诉源治理的又一创新之举、务实之举,希望长宁法院在诉调对接机制传承发展上展现新高度,在平台经济纠纷治理上取得新成效,在数字赋能诉源治理上实现新突破,高站位、高标准下好诉源治理“妙手棋”,在推动平台自治和扩大多元解纷“朋友圈”上下功夫,在数助解纷和数助治理上下功夫,努力形成上海经验,为中国式现代化提供强有力的支撑和服务。

探索纠纷动态治理机制

推动诉源治理工作“落到实处”

动态治理

重点关注高发纠纷、特殊主体、重点行业、新兴领域矛盾纠纷的分析研判，对发现的苗头性、倾向性、普遍性问题，及时通过情况反映、司法建议、预警提示等方式为企业和政府相关部门提供可感可知的建议。

情况反馈

实时研判纠纷背后的风险隐患并及时按程序向党委政府上报。

联席会商

设立专门联络员，对接辖区综治中心、司法局、市场监督管理局、调解组织、基层群众自治组织等，加强诉源治理各参与主体之间的沟通联动，实现信息资源互通、职能优势互补、治理效果互赢。

调解培训

加强调解队伍建设，根据全年工作安排制定教育培训计划，丰富培训形式，着力提升中心入驻人员的思想政治素质、矛盾纠纷调处专业能力。

法治宣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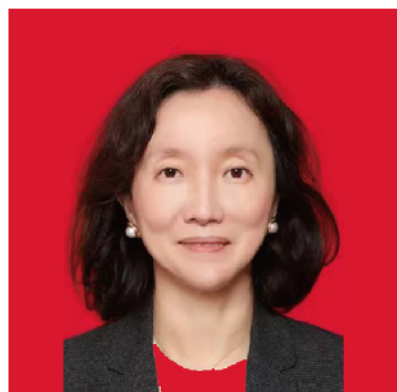
定期发布诉源治理动态专刊，提炼、总结诉源治理工作经验和典型案例，营造积极支持和参与诉源治理工作的良好社会氛围。选取典型案例，以长宁法院“彩虹桥”法治工作站为依托，定期开展普法宣传，弘扬法治精神，发挥司法审判规范、指引、评价作用。

代表委员点评



○ 朱 晨 / 上海市人大代表

诉源治理中心赋予了“枫桥经验”新的时代内涵，创新了基层社会治理模式。长宁作为上海市数字经济发展的“领头羊”，意味着其底座需要更加优质的营商环境土壤的滋养和支撑，以及更加稳定、透明、规范、可预期的法治环境的涵养。期待诉源治理中心今后能持续发挥新动能，找准结合点和发力点，为深化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贡献更多司法智慧和力量。



○ 蒋 雯 / 长宁区政协委员

诉源治理中心为人民群众提供了一个法律和情理相结合的平台。一是让老百姓知道法律的原则在哪里，就是这杆秤在哪里；二是有效缓解矛盾，顺应了“以和为贵”的中国传统文化，让双方有一个和平友好的氛围来解决矛盾。我觉得成立诉源治理中心相当于平台往前移，将矛盾纠纷化解在前端，一方面可以降低法院审理案件的数量，另一方面也可以更快速有效地化解纠纷。

长宁区司法局赴奉贤区学习调研



为更好地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推动我区“三所联动”和行政争议多元化解机制工作走深走实。近日，由长宁区司法局党委副书记、副局长金喆勋带队，行政复议局、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科相关同志以及10个街镇司法所负责人、调解专职干部一行，赴奉贤区司法局学习调研，学习借鉴兄弟区在人民调解、公服站室建设、行政复议等方面的成功经验和有益做法。

长宁区司法局一行先后参观奉贤区行政复议局、金汇镇司法所，以及金汇镇雅苑居委和明星村委的公服站室。在座谈会上，奉贤区司法局介绍了在“三所联动”矛盾纠纷调处机制实施、商事调解组织建设及纠纷化解、“无讼村”创建、法律科技赋能诉源治理和行政复议前置调解等方面做法和经验。随后，双方就相关问题开展交流。

此次学习调研加深了两区司法局之间的沟通联系，为我区司法行政工作提供了有益的思路，促进我区与兄弟区的进一步合作交流，实现取长补短、互通有无，共同学习提升，谱写法治建设新篇章。



强化“三所联动”机制， 长宁调解有实招！

随着“三所联动”机制的不断深化推广，调解员入驻派出所，搭建矛盾纠纷调解平台、凝聚多元解纷力量，主打“及时”和“高效”，同时把情、理、法说通说透，让可能升级的冲突尽早妥善化解。在实际操作中，长宁各司法所也是各有实招、各具特色。



新时代的背景下，“调解”是平安建设的重要抓手。作为“调解”的主力军，新华路司法所和法华人民调解工作站持续为街道“三所联动”机制提供调解和法律上的专业支持，做到“苗头早发现，预警早发出，危机早干预，问题早处置”，实现从被动应对处置向主动预测预警预防转变，有效把握社会心态动向，疏导不良的社会情绪。

“调解员若能将居民的事情当作自己的事情，居民不仅会感到被重视，也更乐于借助调解平台倾诉他们的真实心声，从而化解矛盾……”新华路司法所所长夏宝华多次与公安派出所共同参与矛盾纠纷化解，而且每一次解决的都是“硬骨头”。

从邻里纠纷到房产类纠纷、合同纠纷、家庭类纠纷，“三所联动”平台一次次搭建起多方沟通的桥梁，让矛盾双方坐下来慢慢谈，最终化解心结，握手言和。

通过一段时间的运行，新华路司法所还不断挖掘地区法律资源，在既定签约1家律所、配置2名人民调解员基础上，将“三所联动”力量扩充至3家律所、5名人民调解员，形成矛盾纠纷化解强大合力。

如今，新华路司法所定期与公安派出所召开纠纷分析例会，调解员个个争当“星级调解员”，发动有想法、做得好、进步快的调解员总结“三所联动”机制中好的经验做法与其他调解员分享，互相切磋，营造比学赶超、争先创优的良好氛围。

十年，

长宁这位“老娘舅”和他的团队 成功调解纠纷**3000**余起！



他用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和无私无畏的人格魅力，自觉发挥纠纷化解的“第一道防火墙”功能；他用专业赢得信任，用公正慰藉心灵，成功化解各类纠纷；他建立“5+1”协调工作机制，形成“五个对接”工作特色。他，就是长宁区医患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主任、助人为乐道德模范——莫平。

十年前，莫平从区卫健委岗位退休后担任区医调委主任暨人民调解员，以其突出的工作能力、丰富的管理经验和高度的责任感，认真做好区医调委的管理和医患矛盾纠纷的调处工作。他带领区医调委全体成员自觉在岗位上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用专业知识和调解技巧化解一次次矛盾纠纷。在处理一些涉访涉诉、重大、疑难、突发性纠纷时，他都能够秉持大局意识，自觉发挥人民调解作为纠纷化解的“第一道防火墙”功能，给全体医患纠纷调解员树立了榜样。

一次，一位外地女士慕名来沪某美容院做“隆鼻术”，对术后效果不满意，与医院发生争吵，提出几十万元的赔偿诉求，四处



勇于担当，维护稳定

投诉未果后，她甚至爬上了一高楼房顶。在各部门的全力稳控下，该女士被劝引至区医调委。莫平立即组织调解员展开调解，从情、理、法循循善导，经过四个多小时面对面沟通、引导，调解最终达成一致，一次性化解此案，再无其他任何争议。

这只是莫平团队数千起纠纷化解中的一个缩影。多年来，莫平始终坚守区医调委专业调解定位，不断在调解专业性上下功夫。他以公平、公正、客观为调解原则，准确平衡法、理、情三者关系，成功化解了一批“危、急、难”的纠纷，充分展示其人格魅力和专业水平。最让他自豪的是，他们团队调解的案件保持着“三无”记录——“无民事转刑事案件、无发生死亡事故、无群体性事件”。



整合资源，创出特色

针对医患纠纷中人民调解工作发展遇到的瓶颈问题，莫平积极进行前瞻思考和创新探索。他整合多方社会资源，凝聚纠纷化解合力，增加工作辐射效应，建立了集合司法局、卫健委、法院、公安分局、医调委、中国人保财险上海长宁支公司的“5+1”协调工作机制，并形成“五个对接”（访调对接、警调对接、诉调对接、卫调对接、保调对接）工作特色。

一次，一位患者在某医院就诊，在静脉输入药物几分钟左右后，突发不适，院方及时抢救未果，发生意外。莫平团队介入后，根据多位专家从专科、用药、抢救等各方面进行了专业分析，认定院方无责。但病人的不幸遭遇也确实令人惋惜，这时，莫平建立的“5+1”协调工作机制就发挥了作用，各方积极提供合理的人道主义补偿使患方得到安抚，最终取得了完满的结果。

“五个对接”各有特色。比如，“保调对接”是在全市率先试行医患纠纷人民调解与新医疗责任保险衔接的工作机制，15家区属公立医疗机构全覆盖参保，保险公司提前介入，全程跟踪，以“人民调解协议书”为理赔依据，确保患者在最短时间内得到赔付。长宁“保调对接”工作不仅得到市里的肯定和推广，还荣获中国（上海）社会治理创新实践案例“优秀案例”。再比如“卫调对接”，就是区卫健委联合司法局在区医调委设立“211工程”优秀青年管理人才培养实践点，莫平认为，通过优秀青年干部挂职开展实训锻炼，可以搭建起区医调委与政府部门的有效沟通渠道，及时传递医患纠纷预防和处置信息，截至目前，先后共有5名管理人才在区医调委进行挂职实践。

莫平说：“工作虽然有压力，但形成机制也就更有信心。”作为区医调委的负责人，莫平在自身业务过硬的同时，还非常注重队伍建设和内部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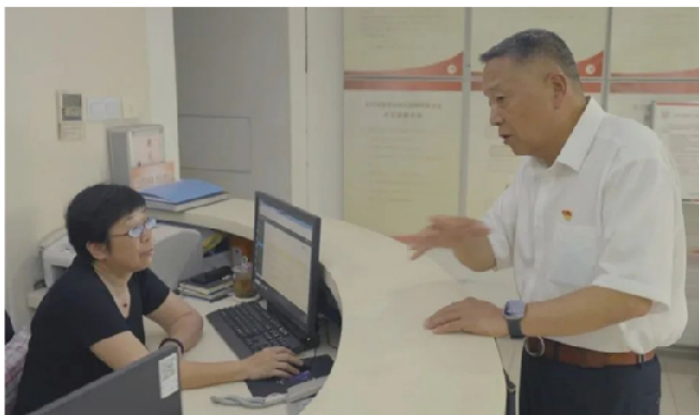
团队有许多老同志，在日常管理中，莫平十分注重发挥好他们的作用。“很多老同志都是带着发挥余热的理想来这里，既有责任感，也懂情理法。”莫平认为，大家虽然来自不同的领域，有着各自的专长，但在新的岗位上，要学会转变各自原先工作中的固有形象，也需要在专业和行政上不断互相学习。

他是这样说的，也是这样做的。十年来，莫平不断磨合着队伍，平稳地处理好老同志们的发挥余热与担负责任、调解员个人作用与团队合力、成功经验与攻坚克难、维稳压力与内在动力等关系，并亲自带教新进调解员，定期组织开展法律法规学习，加强与外区调解组织学习交流，不断提升调解员的专业调解能力。他还根据长宁的实际状况建立了每周例会、纠纷排查、案情分析、预案制定、案情通报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在他的带领下，区医调委树立了良好的团队形象，团队工作得到了广大群众和相关部门的充分肯定。

十年来，莫平履职尽责，勇于实践，锐意进取，开拓创新，在他的带领下，区医调委也在机制创新、制度健全等方面取得了较好成效，累计成功调处医患纠纷3000余起，有效维护了社会的和谐稳定。他所在的区医调委还曾荣获全国人民调解工作先进集体称号。



作出表率，带好队伍



长宁区司法局、区公安分局 召开推进“三所联动”工作沟通会

4月11日下午,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全市深化“三所联动”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推进会会议精神,长宁区司法局、区公安分局召开“三所联动”工作沟通例会,第一时间落实全市会议精神。双方就目前“三所联动”工作开展情况进行交流沟通,商讨资源互补合作和后续实施推进举措,进一步推进长宁区“三所联动”工作走深走实。



同时,区司法局召集辖区内的10家司法所调解专职干部,推进部署“三所联动”工作,落实《长宁区司法局关于推进“三所联动”机制完善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的实施方案》,明确各司法所“三所联动”机制台账要求,解读“三所联动”工作规范、流程图、调解员工作手册以及统一格式的矛盾纠纷登记表格、信息流转单、调解协议书、法律意见书。会议强调,各司法所要积极参与愚园路“法治会客厅”线上线下案例分享沙龙以及“法治特勤组”宣传活动,将“三所联动”工作成效作为调解员考核评定的重要依据,激励调解员投身联动调解和信息宣传。



长宁区司法局党委

召开深化“三所联动”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专题会议



4月12日上午,长宁区司法局党委召开深化“三所联动”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专题会议。区司法局党委书记、局长王伟琴主持会议,局党委班子成员,相关科室负责人参加会议。

会上,区司法局党委副书记、副局长金喆勋传达了全市深化“三所联动”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推进会的重要指示精神和要求。经党委会研究推出长宁区司法局关于“三所联动”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的十项举措:一是汇编工作制度,涵盖实施意见、框架协议等各类规范要求;二是制定工作规范,明确工作专班、机制保障、处置原则、时限要求和评估通报等制度;三是制定工作手册,规范调解员和律师的工作流程、行为规范、责任分工和岗位要求;四是建立调解员和律师名册库,全面收录人员信息,根据需求精准匹配专业调解人才;五是明确经费保障规

定,调动调解员和律师的参与积极性;六是填报矛盾纠纷信息汇总表与流转单,明确案件交接流程;七是统一制作调解协议书、法律意见书,组卷归档;八是撰写调解案例,定期发布并进行案例分享;九是定期召开纠纷分析会商例会,汇总分析情况;十是培训考核、评选先进,将“三所联动”工作成效作为我区调解员星级评定的重要依据。

下一步,长宁区司法局就深化“三所联动”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做好三方面工作:一是提高站位,深刻认识“三所联动”重要意义,把握市级会议精神和要求,推进更高水平的平安建设和法治建设;二是多方联动、形成合力,通过正式发文形式固定各项举措机制,并向区委政法委专题汇报;三是持续加强队伍建设,深化人民调解员专业化培训,培育商事调解力量,打造平台集聚效应。

长宁调解平台首批上政学生社会实践圆满结业

根据长宁区司法局与上海政法学院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区司法局科学谋划，全力推进上海政法学院学生来长宁专业调解平台实践，8名上政学生分别到长宁法院诉调中心、市第一中级法院调解工作室、区医调委和非诉中心四个专业调解平台开展实习。从“象牙塔”到司法行政一线，大学生们学以致用，展现青年担当与风采。在为期2个月的实习生活画上句号之际，让我们来看看他们的收获与感悟吧。

○ 法律学院（人民调解专业） 王冠兰

感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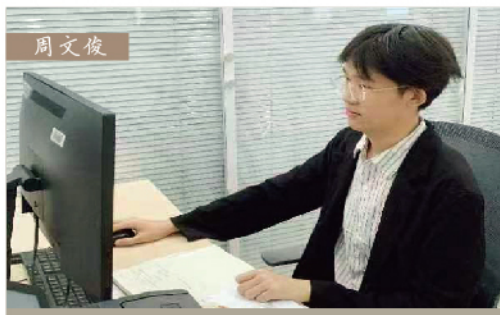
经过数周的观察和学习，我在一中院调解老师身上看到了两颗“心”。第一颗是爱心，第二颗是耐心。在未来，我也要在工作中常怀爱心，保持耐心，实现自己的人生价值。



○ 法律学院（人民调解专业） 周文俊

感悟：

实习期间，我参与人民调解、行政复议、法律咨询等工作。我意识到，法律工作不仅需要扎实的专业知识，更需要一颗为民服务的心。我将不断提升自己的专业素养和实践能力，为未来的法律工作做好准备。



○ 法律学院（民商法专业） 黄梁森

感悟：

在派驻长宁法院诉调中心实习的这段时间，我认识到想要做好调解，就要充分发挥自身的法律专业优势，用平等的、通俗的语言与当事人沟通，有效地化解各类纠纷矛盾。人民调解员为这一光荣的工作默默地奉献着，我不由地产生敬佩之情。



○ 法律学院（卓越人才培养试点班） 曹德惠

感悟：

调解工作是最贴近当事人日常生活的法律工作，调解工作的顺利都是建立在无数次的电话沟通的基础上。人民调解让矛盾与纠纷不是只通过对簿公堂的方式解决。调解既提高当事人达成诉求的效率、又可以节约司法资源。



○ 法律学院（卓越人才培养试点班） 李旗

感悟：

调解是一门艺术，为了调解成功，需要耐心和细心。挂满办公室的锦旗，是调解员们辛苦工作的最好证明。多元解纷正在实践中磅礴发展，法院、政府、调解组织等多方联动机制正在不断发挥实效。



○ 法律学院（卓越人才培养试点班） 张婧芸

感悟：

在区医调委的实习期间，我认识到调解工作是兼顾法理与情理的。矛盾化解在基层促进了医患和谐，维护社会稳定。今后，我不仅要继续提升专业素养，更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努力成为德才兼备的高素质法律工作者。



○ 法律学院（体育法专业） 陆骏骅

感悟：

在这里，我看到了调解员老师们的辛勤付出，他们每天面对大量的案件，需要耐心倾听、仔细分析。法律工作需要一颗为民服务的心。在未来的日子里，我将继续努力学习，为成为一名优秀的法律人而不懈奋斗。



○ 法律学院（民商法专业） 王天晗

感悟：

在非诉中心的实习期间，我学习了人民调解和行政复议前置调解案件。此次实习生活让我对“法律是有温度的”有了真切的体验，不仅学习到了调解技巧，更培养了对于法律职业的热情和尊重，坚定了我未来从事法律工作的决心。



喜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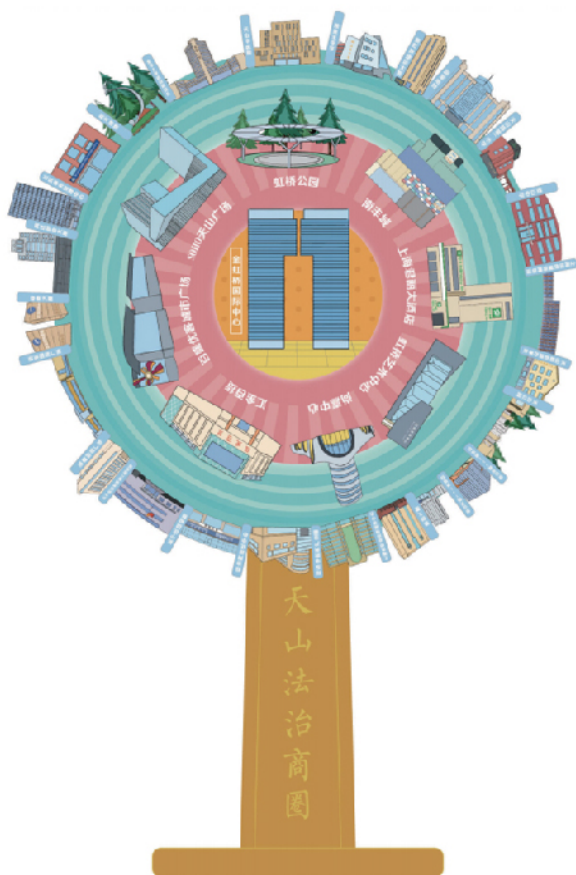
天山路司法所法治赋能基层治理首批试点项目获奖！

4月30日下午，市司法局召开上海市司法所法治赋能基层治理首批试点项目评审会，经过申报、初选、复选等环节，全市范围内共32个项目被最终列入首批试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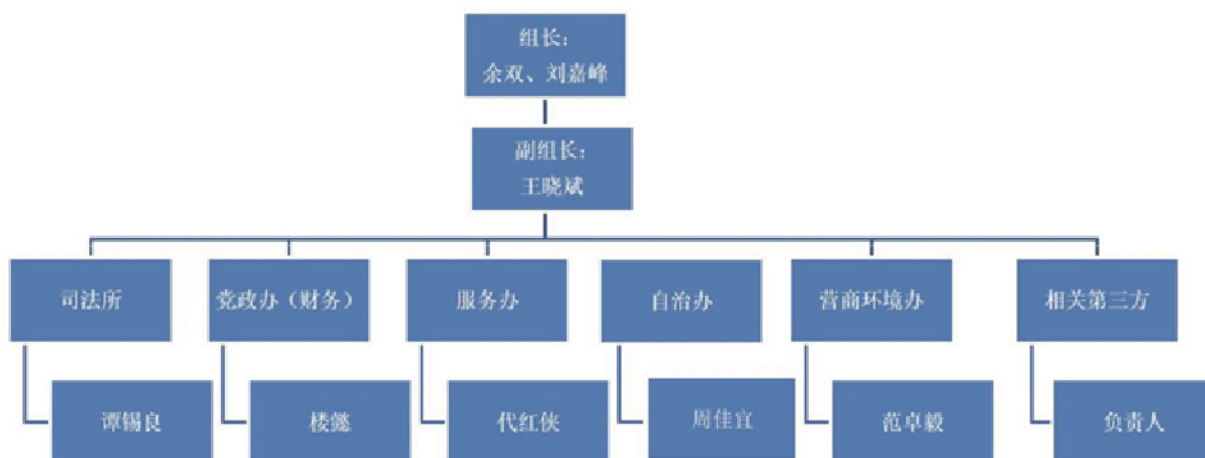
长宁区司法局天山路司法所在全市项目评审中脱颖而出，斩获殊荣。“打造法“智”商圈服务企业发展”项目获评2023年度司法所法治赋能基层治理示范项目。





天山路司法所作为牵头部门负责项目落实,联合社会组织专题研究法“智”商圈项目场地选择、系统开发、运营管理工作,形成“政府指导、社会组织参与、多方协同”的工作格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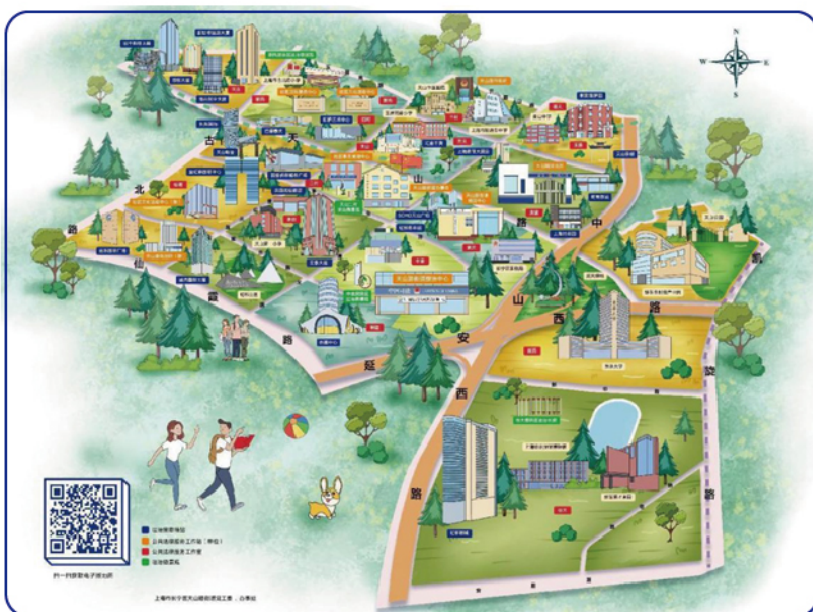
天山路街道“一街一品”项目一法“智”商圈 人员配置及组织架构



(如有人员变动则进行自然交换)

条块协同联动，明确项目核心。

通过开发线上法治服务平台，整合提供法律咨询服务、企业避坑指南、法律体检、合同文本库等九大内容；绘制发布天山法治地图，介绍天山辖区法治资源和法治阵地，组织开展商圈法治讲座、法律咨询等法律服务，打造午间“享法一小时”活动，与小程序形成线上线下立体化的法律服务。



广调研重宣传，深入践行全过程民主。结合街道“15分钟社区美好生活圈”行动规划，将法“智”商圈作为重点项目纳入服务类板块，积极营造5分钟法律服务圈；结合法治电影周活动，做好法“智”商圈宣传和推广，活跃天山商圈经济和法治氛围。



多方力量参与，精准提供法治服务。指导成立天山商圈法治联盟，使商圈企业开展自治、法治和共治新局面，提升经济发展活力；设立天山商圈调解委员会，着力解决拼多多等区重点企业的涉法、涉诉矛盾纠纷，最大程度地为企业创造和谐有序的营商环境。

成绩来之不易，未来再接再厉。下一步，长宁区司法局将始终立足职能，发挥法治在基层治理中的规范引领作用，不断探索基层治理创新，让法治成为长宁基层治理中的坚实底色，努力创造更多的“长宁样本”。



交流合作 共谋发展

——长宁区司法局赴江苏南京考察学习人民调解工作

为拓宽眼界、激发干劲,进一步推进人民调解工作发展,学习借鉴兄弟省市经验做法,5月9日至10日,区司法局党委副书记、副局长金喆勋带队赴南京市学习人民调解工作。南京市司法局党组成员、副局长贺庆出席座谈会,南京市司法局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处、南京市人民调解员协会等有关负责同志参加。



座谈会上,南京市司法局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处白玉博处长聚焦“枫桥经验”,详细介绍了全市人民调解工作的总体情况、特色工作及具体做法。双方围绕调解协会建设、调解员队伍提升、商事调解工作机制、区域特色调解品牌打造、“复调”对接等工作进行了互动交流。长宁区人民调解协会会长钱秀珍与南京市人民调解员协会会长周晓红分别代表协会签订两地战略合作交流协议,双方表示要进一步加强沟通,共同推进两地人民调解工作深入发展。



考察组一行先后前往南京市栖霞区、浦口区实地参观学习。参观了栖霞区宠物诊疗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栖事宁人”个人调解工作室,学习栖霞区司法局有效整合社会调解资源、发挥明星调解员的引领作用和个人调解工作室的品牌效应的有关举措。



考察组在浦口区江浦街道社会矛盾调处服务中心,深入了解浦口区在打造“和解浦畅”调解品牌和巩固社区“安居浦畅”调解阵地情况。在浦口区桥林街道兰花塘社区邻里中心、兰桥雅居小区,听取浦口区巧用“新乡贤”促基层“三治融合”情况介绍。

下一步,区司法局、区人民调解协会将认真总结本次考察学习到的创新经验和务实举措,推动人民调解工作向更高水平迈进。



跨部门协同 长宁构建化解劳动争议新格局

近日,长宁区非诉讼争议解决中心携手长宁法院及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共同化解一起涉及劳动者权益与企业损失赔偿的复杂纠纷。该起纠纷通过委托调解机制和协议转化机制在多方努力下圆满解决,为构建新时代和谐劳动关系树立了新标杆。



2024年初,劳动者李某(化名)因被某设计公司无故辞退而向长宁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要求公司支付违法解约赔偿及未结算的年假工资。然而,设计公司以李某工作失误导致项目损失为由,反提诉讼,使原本单一的劳动争议演变为复杂的法律纠葛。面对这一挑战,长宁区仲裁委与法院沟通,决定引入委托调解机制。这一举措不仅能避免当事人在仲裁与诉讼之间的多次往返奔波,更是在源头上促进矛盾的实质性化解。

长宁区非诉中心调解员陈凤英和葛绍明接受委托后,凭借丰富的调解经验和对人民负责的初心,多次组织双方进行深入沟通。调解员从双方证据出发,通过分析利弊、耐心疏解等方式,最终促使双方握手言和,达成了兼顾双方利益的解决方案,设计公司同意支付经济补偿,而李某也承担了适度的赔偿责任。为确保调解成果的法律效力,区非诉中心与法院紧密协作,将调解协议转化为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民事调解书,至此,双方因“你来我往”产生的劳动争议和民事诉讼,通过人民调解的方式得以画上了圆满的句号。

此次纠纷的成功解决,不仅是长宁区大调解机制高效运作的生动展示,更是司法机关与调解机构协同作战,探索多元矛盾纠纷化解机制的又一重要成果。长宁人民调解将继续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不断创新工作方法,为社会平安稳定贡献法治力量。

为进一步深化“检调对接”合作机制,促进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的创新与发展,5月24日下午,市检察院一分院、长宁检察院和长宁区司法局共同举办“检调对接工作交流研讨会”,聚焦“检调对接”的规范流程与协同合作。市检一分院第七检察部、长宁检察院第六检察部、长宁区司法局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科以及区专业调解平台调解员参加。



深化「检调对接」
新路径 长宁区开启矛盾化解新征程

会上,市检一分院第七检察部副主任高帆解读《上海市检察机关检调对接工作实施办法》,针对适用范围、适用条件和工作流程等进行详细说明。区检察院第六检察部主任彭勇对“检调对接”的未来展望发表意见,探讨如何在当前司法环境下更有效地发挥调解的前置作用。区司法局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科副科长王冠介绍人民调解工作制度及调解工作开展情况。长宁区司法局下辖的访调、诉调、医患、婚调、非诉等专业调解平台的调解员分别结合所属调解委员会和擅长的调解领域,探讨如何通过更加紧密的信息共享机制提升调解时效性和精准度,并分享了实际做法和典型案例,为后续的合作打下坚实的基础。

研讨中,各方还就进一步优化调解流程、强化沟通协调、提升调解员专业培训等方面达成共识,提升案件调解的专业性与及时性,优化资源配置,为检调合作勾勒出更加高效、联动的未来蓝图。

下一步,长宁区司法局将与市检一分院、长宁检察院深化“检调对接”合作机制,加强沟通联系,持续优化调解与检察衔接,依法能动促进诉源治理,努力将矛盾及时有效化解。

“三所联动” 实战经验从何而来？

这场分享沙龙上见分晓~

5月30日上午，一场主题为“汇聚‘三所’之力，共话矛盾调处智慧”的案例分享沙龙在愚园路路上的“法治会客厅”举行，来自矛盾纠纷调解一线的精兵强将讲述了各自的实战经验和创新方法。



基层的矛盾纠纷各不相同，化解方法也不是一成不变的，见招拆招、随方就圆，很多时候才能有奇效。随着“三所联动”机制在长宁有力推进，如何持续提升工作实效，进一步促进三方资源互补、信息共享、协同发力，成为“三所”重要的实践方向。

活动中，司法所所长、派出所民警、律师事务所律师和调解专职干部踊跃发言，围绕发生在居民身边的实际案例进行深刻剖析，积极探讨各领域化解矛盾纠纷的角度、方法。



在日常生活中,因加装电梯引发的相关纠纷调解案例时有发生。从讲述中得知,家住一楼的居民因不同意加装电梯引发邻里矛盾,无奈之下,大家走进了“三所联动”调解室,为纠纷的顺利处置迈出关键一步。

面对面调解时,民警、调解员、律师角色虽不同,却都注重说理讲法,既不能损害少数居民的利益,也要真正解决加梯对居民造成的困扰进而推进加梯工作,多方的协同配合才能解难题。

“解决好这一起,其他小区能否参考?”“这个方法不错,我们以后可以借鉴”“矛盾纠纷的调解方式往往没有最好,只有更好”……大家纷纷畅所欲言表示,“三所联动”机制注重法理情融合,分头理清思路,寻求解决路径。



“‘三所联动’化解矛盾不能‘抄作业’，也没有拿来就能用好用的方法，因此，需要多元参与者及时反思和总结经验。”活动中，一位民警表示，在他们处理一起涉企矛盾时遇到了难啃的“硬骨头”，矛盾纠纷“捞上来”，“坐下来”调解就要大家一起开动脑筋想办法，切入口在哪里、调处契机是什么，案例调解不能一蹴而就，因此，“三所”要心往处、劲往一处使。

你一言我一语，从分享沙龙不难看出，经过一段时间的实践，“三所”都小有心得。大家认为，以解读案例、分享体会的形式可以让“三所”取长补短，相互借鉴经验，为今后的强化合作、提升效率总结和提炼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模式，不断提升“三所联动”机制工作的精细化、法治化和专业化。

“检调对接”止纷争 协力化解暖人心

“真心感谢调解员老师和检察官，你们的付出让我们感受到了温暖和公正。”达成和解协议后，张某与王某紧紧握手，并对调解员和检察官真诚地表示感谢。这是一起由装修意外引发的工伤赔偿纠纷，在“检调对接”机制下，上海市人民检察院一分院与长宁区联合人民调解委员会共同努力，圆满解决该起纠纷。



意外工伤矛盾丛生

2022年6月22日，张某在经王某介绍的装修工作中不幸遭遇意外，造成左下肢胫骨骨折。高昂的医疗费用、责任归属的分歧，让昔日的朋友反目成仇，张某不满法院判决，一审、二审、再审，层层上诉未果，最终向市检察院一分院提起民事监督申请。2024年5月，在“检调对接”机制的启动下，长宁区联合人民调解委员会调解员陈凤英接受检察院委派进行调解。

“四心”调解情法交融

面对该起涉法涉诉纠纷的艰巨挑战，调解员凭借“四心”调解法，耐心破冰。在调解员的不懈努力和检察官的专业指导下，双方终于坐下来沟通。调解员以“恒心”坚持沟通，

以“公平心”平衡双方利益，以“耐心”析理疏导，以“诚心”解决实际困难，逐步打开双方心结。调解员理解了张某的无奈与王某的苦衷，张某原指望通过诉讼获得更高赔偿，却因伤残未定级未能如愿，而王某则对好友的翻脸深感失望，愿意依法赔偿但求纠纷终结。



检调联动和谐共筑

通过调解员耐心主持下的多轮沟通，特别是“检调对接”机制的高效协同，当事人双方最终达成协议。王某同意在原有判决基础上额外补偿张某人民币15000元，涵盖所有后续治疗费用及未尽事宜，张某则同意撤回民事监督申请，双方握手言和，纠纷彻底平息。

此次调解不但成功运用“检调对接”机制，更彰显了人民调解在处理涉法涉诉纠纷中的独特价值。调解员的智慧与检察官的专业协作，有效避免了司法资源的过度消耗，及时修复了受损的社会关系，促进了社会和谐。

下一步，长宁区司法局将继续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深化“检调对接”机制建设，推动实现案结事了、定分止争，为长宁平安稳定持续贡献法治力量。

推进深化“三所联动”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 暨2024年长宁区人民调解员、法治带头人、法律明白人 业务培训成功举办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把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的重要指示精神，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深化推广“三所联动”机制，进一步加强人民调解员队伍建设，6月18日长宁区司法局联合区人民调解协会在华东政法大学举办2024年长宁区人民调解员、法治带头人、法律明白人业务培训。区司法局党委书记、局长王伟琴，党委副书记、副局长金喆勋，区人民调解协会会长钱秀珍出席会议。全区各调解专业平台（诉调、访调、医调、交调、非诉）、商事调解组织以及街镇司法所调解专职干部和街镇居委调解员共240余人参加本次培训。



王伟琴局长作培训动员讲话，指出长宁人民调解工作长期以来走在全市前列，2003年长宁区司法局与法院携手，率先在区法院派驻设立“人民调解窗口”，迈出了涉诉纠纷委托人民调解的第一步；2017年设立全市第一个入驻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的调解工作室，有效将诉调对接机制上延；2020年10月，成立全国第一个“航空争议调解室”，以法治护航“最虹桥”发展；2021年4月，上海第一个涉外民商事纠纷调解中心——“长宁区涉外民商事纠纷调解中心”在古北市民中心正式揭牌。在不断实践中，逐步形成了长宁特色的区域大调解体系，实现了人民调解与司法、行政调解的紧密衔接。当前，调解工作的使命与挑战并行，要进一步做好三方面工作：

一是提高思想认识,进一步积极回应人民群众对矛盾纠纷化解的新期盼。要坚持法治为了人民,依靠人民,积极回应人民群众新要求 and 期待,不断提升调解工作的专业性、便捷性和公正性,为群众化解纠纷带来切实的便利。

二是探索创新举措,进一步深化推广“三所联动”矛盾纠纷化解机制。要充分发挥司法所发挥组织优势,律师事务所提供专业法律支持,公安派出所防止矛盾激化,三所紧密合作,确保能够迅速启动联动机制,将矛盾纠纷化解的关口前移,筑牢人民调解的“第一道防线”。

三是加强队伍建设,进一步提升调解员队伍化解纠纷的能力和水平。在队伍建设上,强调“老中青”传帮带作用,要通过调解队伍的领头人、示范者、优秀代表的经验传授、中坚力量的示范引领、青年调解员的培养锻炼,形成人才梯队,使队伍不断壮大,水平不断提升。

培训会上,长宁区2023年人民调解工作暨“百日三无”活动表现突出的集体和个人、星级晋升的人民调解员受到表彰和颁证。培训内容设置丰富,不仅有来自市级、区级、街道层面的人民调解员代表依托各自工作实际分享做好人民调解工作的方法、经验、体会,还有市司法局促进法治处处长俞静贤,华东政法大学教授许莉、上海政法学院教授江利红和徐汇区人民调解协会会长史良燕以《坚持和发展“枫桥经验”,做好新时代人民调解工作》《新形势下人民调解工作理论》《基层社会治理方式的创新及其法治化》《以案说法——浅谈婚姻家庭纠纷调解方法和技巧》等为主题进行深入浅出的讲解,内容充实丰富,针对性强,令调解员们受益匪浅。此外,还发布了长宁“三所联动”化解矛盾纠纷十大典型案例,基层司法所就具体案例作分享交流。接下来,长宁区将积极探索矛盾纠纷化解新举措,不断深化推广“三所联动”矛盾纠纷化解机制,定期联合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做到早发现、早介入、早解决。





俞静贤处长在肯定长宁人民调解工作的基础上,对长宁人民调解事业今后的发展又提了几点宝贵意见:

一是要认清形势、深化认识,切实增强调解工作的责任感使命感;二是要充分发挥人民调解基础性作用,筑牢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第一道防线”;三是要加强行政调解,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四是要做优行业性专业性调解,及时化解行专领域矛盾纠纷;五是要推进调解工作创新发展,全面提升调解质效。

下一步,长宁区司法局和区人民调解协会还将持续开展各类理论和实务培训,努力提升各平台调解员化解纠纷的能力和水平,传承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筑牢人民调解的“第一道防线”,为法治长宁建设贡献力量。

三所联动 | 恶犬伤人引纠纷,人民调解化干戈



程家桥街道司法所成功调处多起“三所联动”机制下的矛盾纠纷,经过多次的合作实践,深化调解机制,通过析难点、破堵点、筑支点,成功化解多起棘手又易引发社会舆情的矛盾纠纷。

近日,程家桥街道司法所成功化解了一起中型犬伤人纠纷。该犬从去年8月至今曾多次挣脱牵引绳扑倒并撕咬其他小狗,引发居民矛盾并报警,民警曾对该犬主人建议加强看管,并强调出门遛狗应戴嘴套。今年4月,本辖区居民在小区步道口(近垃圾房)被该中型犬突然窜出撕咬至手腕造成20多处伤口并大量出血,最大伤口处组织缺损、伤口愈合困难。

该起纠纷通过110报警获悉。街道调委会受理纠纷后,立即启动“三所联动”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协同派出所民警,律师组成线上沟通小组,针对该起纠纷开展前期的准备工作,摸清底数并商定调解方案以及调解步调。在协调联动中司法所坚持调解优先,将调解贯穿依法办理过程。加强与派出所的沟通协调,进一步完善制度、优化流程、提升质效。

召集双方当事人在三所联动调解室进行面对面的调解,调解员先让双方遵守现场的调解秩序,让当事人分别讲讲诉求,再根据律师的专业建议加强调解有效沟通,针对利益协调,缩短两人间的价格差距,双方达成一致,在司法所、派出所、律所的三方工作人员见证下签下了协议书;及时把矛盾纠纷化解在萌芽状态,聚焦矛盾纠纷就地实质化解,既解“法结”又解“心结”,实现案结、事了、人和。



得益于充分的前期准备工作,此次调解纠纷在召开后的一小时内便成功化解并当场签订了调解协议书,双方当事人均对此次处理结果表示认可。通过长期调解工作实践,程家桥司法所全面提升了调解化解矛盾纠纷的质效,将这场存在多时的犬伤隐患的矛盾纠纷得到了高效的解决,维护了辖区内的社会和谐稳定。

调解员随着饲养动物越来越普遍,饲养动物伤人事件也越来越多。根据法律规定,一旦发生饲养动物伤人事件,动物的所有人、饲养人、管理人都可能承担相应的民事法律赔偿责任,情节严重的还可能面临治安管理处罚及刑事处罚。在此特别提醒广大市民朋友,在饲养动物时要加强管理,避免动物伤人事件发生。

2024年6月26日,长宁区社会组织管理局局长侯建明和相关业务科室负责人一行调研区人民调解协会。长宁区司法局副书记、副局长金喆勋,区司法局促进法科副科长王冠,全国人民调解专家陈凤英,调解协会秘书长杨保勤参加调研。

侯建明局长先后参观了调解协会的调解室、心理咨询室、档案室、荣誉墙以及上墙的制度、照片。

在座谈会上,金喆勋副局长介绍了长宁人民调解工作20年的历程,以及区人民调解协会10年来的规范化建设情况。与会人员围绕人民调解协会如何发挥行业指导和力量统筹作用,赋能调解组织发展展开交流。



侯建明局长指出,未来区社会组织管理局将充分发挥职能作用,深化合作层次、加强合作交流,为社会组织的健康、稳定、持续发展提供助力,同时也对协会的建设提出建议:

一是增强行业交流。不断创造行业间相互学习和促进的机会,推动各方优势互融互通、业务互补互促、资源整合共享,共创合作共赢新局面。

二是加强行业自律。不断推动调解组织专业化、职业化发展,完善行业准入机制,提升协会的社会影响力和公信力。

三是孵化行业平台。结合辖区特点和工作实际,通过整合各方资源不断提升品牌活力,推动协会成为面向全市各行各业的多元化争议解决高地。





上海市长宁区人民调解协会

地址：上海市长宁区华阳路112号2号楼一楼

电话：021-6212 9936

邮编：200050

